

##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與將視為我們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訂約方訂立若干協議。[編纂]後，根據上市規則，該等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本節而言，所指「我們」或「本集團」均包括本集團及賽科星，所有交易金額包括本集團、賽科星及恆天然中國牧場(倘適用)的交易金額。

### 關連人士概要

[編纂]後，以下已與本集團訂立若干書面協議方將成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名稱	關連關係
伊利股份	我們的控股股東

### 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	適用上市規則	尋求豁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 建議年度上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i>(人民幣千元)</i>					
<i>A.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i>					
1. 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	14A.35、14A.53、 14A.76(2)及 14A.105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下的公告相關規定	26,500	31,200	40,500
<i>B.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i>					
2. 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	14A.35、14A.36、 14A.53及 14A.105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下的公告、通函及 獨立股東批准相關 規定	7,300,000	10,100,000	12,500,000

---

## 持續關連交易

---

### A.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列載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 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

##### 主要條款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伊利股份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為全球排名前五\*、快速增長的大型乳製品製造商（按零售銷售價值計）。為在可預見未來確保業務營運，本公司於[●]訂立一份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將向本集團長期供應乳製品，包括奶粉、飼料級奶粉等（「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的年期由[●]起計為期三年。

##### 歷史金額、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伊利股份及其聯繫人採購貨品的採購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1百萬元、人民幣8.9百萬元、人民幣14.7百萬元及人民幣11.4百萬元。

董事估計，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及其聯繫人根據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向伊利股份及其聯繫人作出的總年度採購額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26.5百萬元、人民幣31.2百萬元及人民幣40.5百萬元。於釐定該等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i)貨品的歷史及現行市價以及日後貨品市價的潛在波動；(ii)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交易量；(iii)預計未來三年本集團的生產能力；(iv)中國乳製品行業的未來可能發生的通貨膨脹及(v)我們的業務營運因收購賽科星及建議收購恆天然中國牧場而得以拓展。

##### 交易的理由

向本集團提供的乳製品通過利用伊利股份的規模經濟及議價能力，較之本集團自行或通過獨立的第三方代理採購乳製品，可以更低成本獲取我們運營所需的乳製品，使我們保持競爭力。

---

\*資料來源：荷蘭合作銀行於2020年8月公佈的2020年「全球乳業20強 (Global Dairy Top 20)」。

---

## 持續關連交易

---

### 定價政策

付款條款將由雙方不時按照公平基準釐定。採購乳製品的收費參照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的市場價格，經雙方公平磋商確定。具體付款方式由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為一方）與本集團（為另一方）根據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進一步訂立的乳製品採購合同進行支付。

### 上市規則的涵義

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的條款進行，董事目前預計上市規則下有關該等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該等交易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將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 豁免申請的理由

考慮到我們業務營運所需的乳製品穩定供應的重要性，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至關重要。

此外，鑑於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於[編纂]前訂立並於本文件披露且潛在投資者將根據相關披露參加[編纂]，董事認為在緊隨[編纂]後遵守相關公告規定將不切實際，且會帶來過多負擔，並將為我們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豁免我們就乳製品採購框架協議遵守公告規定。

## 持續關連交易

### B.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於下文載列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概要，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

##### 背景及歷史交易金額

為在可預見未來獲得優質原料奶的不間斷供應，伊利股份於2015年就原料奶的長期供應與本集團訂立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銷售原料奶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053.2百萬元、人民幣2,393.1百萬元、人民幣2,845.4百萬元及人民幣3,067.1百萬元。

##### 主要條款及定價政策

於[●]，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向伊利股份及其聯繫人長期供應原料奶。該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年期： 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的年期由[●]起計為期三年。

- 長期供應  
原料奶：
- (a) 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同意向本集團（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購買符合相關國家標準及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的質量要求的原料奶；及
  - (b) 本集團（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同意根據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出售至少70%的原料奶年產量。只要本集團願意且能夠向伊利股份供應原料奶，伊利股份亦同意購買我們所有餘下30%的原料奶產量。

---

## 持續關連交易

---

- 定價： 本集團（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向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供應的原料奶最低價格及條款原則上不低於位於本集團相同地理位置或周邊的同等規模奶牛場或（在該區域無此類奶牛場的情況下）就其他地區相類似奶牛場向伊利股份供應原料奶的價格和可比條款，及／或根據原料奶的種類、品質、採購量及歷史交易價格，由雙方公平磋商確定。原料奶的購買價須根據市況及季節性因素釐定及進行調整。經雙方協商，原料奶的最終購買價因質量等級而有所不同。本集團所供應原料奶之質量須符合政府制定之標準及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的要求。
- 支付條款： (i)於當月首二十天所購買的牛奶付款應於當月底前結清；及(ii)於當月餘下日期所購買的牛奶付款應於下個月第十天前結清。
- 修訂及終止： 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為一方）與本集團（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為另一方）於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生效時已簽署且正在履行原料奶供應協議，該原料奶供應協議將在遵守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條款及條件下繼續履行。該等原料奶供應具體協議的有效期、定價原則等條款如與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存在不一致之處，則該等不一致條款應按照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執行，其他條款繼續按照原料奶供應具體協議執行。協議的任何修訂或終止應由雙方書面作出。

---

## 持續關連交易

---

### 交易的理由

此採購安排反映伊利股份認識到本集團的重要性，原因為伊利股份依賴本集團的原料奶產量供伊利股份的本身運營及未來發展。另一方面，伊利股份是中國佔主導地位的乳製品企業集團之一，與伊利股份的長期採購安排能保證對本集團的原料奶的穩定需求，這可為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未來戰略及經營性規劃提供很高的勝算。

### 估計年度上限

董事估計，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根據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向本集團（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作出的總年度採購額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7,300百萬元、人民幣10,100百萬元及人民幣12,500百萬元。於釐定該等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以下因素：

- (a) 原料奶的歷史及現行市價及日後原料奶市價的潛在波動；
- (b) 伊利股份、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本集團（包括本集團於2020年1月8日收購的賽科星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購買的原料奶的歷史交易量；
- (c)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賽科星的原料奶業務分部的歷史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40.8百萬元、人民幣2,037.5百萬元及人民幣2,347.6百萬元；
- (d)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恆天然中國牧場的過往原料奶業務分部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034.9百萬元、人民幣930.2百萬元及人民幣1,080.5百萬元；
- (e) 本集團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歷史成母牛（除娟珊牛）單產分別為9.9噸、10.0噸、10.4噸及11.3噸，以及賽科星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歷史成母牛單產分別為8.5噸、8.6噸、9.0噸及9.9噸；
- (f) 經考慮(i)我們來自原料奶業務板塊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7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

## 持續關連交易

---

3,06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7.0%)；及(ii)收購及合併賽科星以及建議收購恆天然中國牧場導致的產量增長後，本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原料奶產量預期大幅增長；及

(g) 中國乳製品行業的未來可能的持續增長。

### 上市規則的涵義

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目前預期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該等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將超過5%。因此，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豁免申請的理由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鑑於中國有極少佔主導地位的乳製品企業集團，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對於我們的業務發展而言十分重要。

此外，鑑於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乃於[編纂]前訂立並於本文件中披露，而潛在投資者將基於該等披露參與[編纂]，董事認為緊隨[編纂]後就此遵守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會不切實際及使負擔過重，並會對我們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因此，我們已就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向我們授出一項豁免，豁免遵守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倘上市規則任何未來修訂對原料奶購銷框架協議下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施加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適用者更為嚴格的規定，本公司將立即採取措施確保在合理時間內符合有關新規定。

---

## 持續關連交易

---

### 聯席保薦人及董事的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節所述全部持續關連交易，包括條款及年度上限在內，(i)於我們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及進行；(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的條款訂立及進行；及(iii)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本集團提供並由聯席保薦人審閱的相關文件及資料、本公司及董事向聯席保薦人作出的必要聲明及確認及聯席保薦人參與盡職調查以及與本公司管理層及中國法律顧問進行的討論，聯席保薦人認為，上述已尋求豁免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包括條款及年度上限以及出售本集團至少70%的原料奶產量予伊利股份的協議在內，已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的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以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